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418、200418　证券简称:小天鹅A、小天鹅B　公告编号:2014-50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董事长方洪波先生、财务总监张赵锋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钟芳流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575,549,706.77	9,222,527,380.74		14.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243,024,026.22	3,908,897,654.74		8.5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804,258,384.17	19.23%	7,778,315,404.72	22.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7,842,982.94	92.37%	514,201,515.06	58.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2,201,108.23	123.90%	444,699,105.33	68.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013,018,933.44	9.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92.37%	0.81	58.8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92.37%	0.81	58.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8%	75.09%	12.53%	46.3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11,098.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750,842.6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7,363,661.47	
债务重组损益	1,688,200.3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548,244.8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22,384.2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167,408.7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877,500.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037,113.05	
合计	69,502,409.7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874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78%	238,948,117			
TITONI INVESTMENTS DEVELOPMENT LTD.	境外法人	14.89%	94,204,942			
GAOLING FUND,L.P.	境外法人	4.23%	26,727,686			
无锡市财政局	国家	3.49%	22,057,657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HONG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2.28%	14,408,237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0%	12,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8%	6,180,101			
中国建设银行-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8%	5,593,148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5%	4,100,000			
黎壮宇	境内自然人	0.63%	4,00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8,948,117	人民币普通股	
TITONI INVESTMENTS DEVELOPMENT LTD.	94,204,942	境内上市外资股	
GAOLING FUND,L.P.	26,727,686	境内上市外资股	
无锡市财政局	22,057,657	人民币普通股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HONGKONG) LIMITED	14,408,237	境内上市外资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6,180,10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593,148	人民币普通股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黎壮宇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TITONI INVESTMENTS DEVELOPMENT LTD. 为一致行动人关系。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万元

报表科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变动金额	增减幅度%	说明
货币资金	238,078.34	161,737.31	76,341.03	47%	本期加强资金管理,增加票据付款减少现汇付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收益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2.59	1,501.67	-1,339.08	-89%	受汇率波动影响外汇远期合约公允价值下降及与银行签订的外汇远期合约减少
应收账款	104,145.35	77,774.41	26,370.94	34%	受销售周期影响,应收款有所增加
预付款项	19,821.61	14,084.19	5,737.42	41%	受材料采购影响,材料预付账款有所增加
在建工程	218.43	–	218.43	100%	母公司设备安装工程影响
长期待摊费用	257.81	714.78	-456.97	-64%	模具摊销,账面价值减少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414.38	17,099.10	8,315.29	49%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短期借款	10,036.07	–	10,036.07	100%	本期子公司新增银行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93,270.39	38,567.31	54,703.08	142%	自开银行承兑汇票付款增加
预收账款	49,163.55	105,795.26	-56,631.71	-54%	受销售周期影响,预收款有所减少
应付账款	358,771.25	276,804.61	81,966.64	30%	受采购规模和采购周期影响,应付账款有所增加
应交税费	27,589.62	19,920.39	7,669.23	38%	受销售规模和利润的增长应交税金有所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40	228.44	-201.04	-88%	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减少
报表科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变动金额	增减幅度%	说明
财务费用	-4,341.62	2,210.16	-6,551.77	-296%	汇率变动,汇兑损失减少,随货币资金的增加,利息收入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39.08	1,395.17	-2,734.25	-196%	外汇远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营业外支出	762.88	1,448.66	-685.78	-47%	本期处置废旧固定资产损失减少
利润总额	69,169.44	43,009.10	26,160.34	61%	随销售规模的增长,毛利率的提升利润总额同比增长
所得税费用	10,938.08	6,559.94	4,378.14	67%	随利润总额的增加而增加
净利润	58,231.35	36,449.16	21,782.19	60%	随销售规模的增长,毛利率的提升净利润同比增长
少数股东损益	6,811.20	4,068.58	2,742.63	67%	子公司合肥美的洗衣机有限公司净利润增长
其他综合收益	26.65	-67.25	93.90	140%	受汇率变动影响,新加坡子公司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变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00.36	-60,771.69	43,171.33	71%	本期银行理财产品的收回与支付差额较去年同期缩小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99.89	-18,331.20	9,331.32	51%	本期短期借款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增加

2、修订后的新会计准则对本公司合并报表的影响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关于做好新颁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定义、列举的需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情形。

二、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控股股东	如果控股股东美的集团计划未来通过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公司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5%以上的,其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本公司对外披露出售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2008年02月28日	长期履行	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美的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美的集团及实际控制人何享健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在小天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发生改变的期间,实际控制人何享健、何享健直系亲属、美的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从事与小天鹅及其控制的企业现有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生产经营活动,也不会通过控制其他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从事或参与和小天鹅及其控制的企业现有主营业务相同的竞争性业务。如果小天鹅及其控制的企业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实际控制人何享健、何享健直系亲属、美的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果对此已经进行生产,将在合理期限内解决由此产生的同业竞争问题,如果目前尚未进行生产经营,将不从事与小天鹅及其控制的企业相竞争的该等新业务。若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经营有关业务所获利润由小天鹅享有。	2010年12月01日、2014年6月06日	长期履行	履行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美的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关于规范关联交易承诺。美的集团及实际控制人何享健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在小天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发生改变的期间,实际控制人何享健、何享健直系亲属、美的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规范并尽最大的努力减少与小天鹅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若与小天鹅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与小天鹅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小天鹅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小天鹅及股东的利益;不会要求小天鹅给予与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独立第三方的条件相比更为优惠的条件;对涉及实际控制人何享健、何享健直系亲属、美的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关联事项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义务。如出现因美的集团及何享健先生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小天鹅或其他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美的集团及何享健先生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0年12月01日、2014年6月06日	长期履行	履行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美的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关于独立性承诺。美的集团及实际控制人何享健承诺,为进一步确保小天鹅的独立运作,何享健、美的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在人员、财务、资产、业务和机构等方面与小天鹅保持相互独立。	2010年12月01日、2014年6月06日	长期履行	履行中
	控股股东	4、美的集团关于合肥美的洗衣机有限公司(原荣事达洗衣设备)关联存借款的承诺。截止到2010年4月8日,美的集团财务结算中心与合肥美的洗衣机(原荣事达洗衣设备)已经结清了所有的内部存款和内部借款。美的集团承诺合肥美的洗衣机(原荣事达洗衣设备)与美的集团财务结算中心将不再发生存借款和任何资金往来。	2010年12月01日	长期履行	履行中
	控股股东	5、美的集团关于标的公司无证房屋的承诺。纳入本次交易评估范围的合肥美的洗衣机(原荣事达洗衣设备)房屋建筑物中,尚有位于合肥市合瓦路的老厂区两处房屋建筑物尚未取得所有权证:半成品仓库(176平方米)和注塑车间(834平方米)。美的集团承诺:如合肥美的洗衣机有限公司(原荣事达洗衣设备)该等无证房产在未来资产处置过程中若发生损失,美的集团将承担由此合肥美的洗衣机(原荣事达洗衣设备)带来的损失并予以补偿。	2010年12月01日	长期履行	履行中
	控股股东	6、美的集团关于商标的承诺。(1)"美的"商标。本次交易经核准实施后,美的集团承诺,将积极稳妥地保证合肥美的洗衣机有限公司(原荣事达洗衣设备)使用"美的"商标,在不超过美的集团许可控股股东美的集团及其子公司使用"美的"商标的使用费用标准前提下,通过双方协商并签署《商标许可使用协议》的方式许可荣事达洗衣设备使用"美的"商标。因上述商标许可构成关联交易,将按照法定程序提交小天鹅决策机构进行审议决策,切实保护小天鹅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2)"荣事达"商标。美的集团通过与荣事达集团签署《商标许可使用合同》获得"荣事达"、"Royalstar"商标的普通使用权。作为本次交易过程中荣事达洗衣设备股权的出让方,美的集团郑重承诺:如在该《商标许可使用合同》约定范围内,荣事达洗衣设备因履行《商标许可使用合同》事宜与荣事达集团产生任何纠纷时,均与小天鹅无关。对于导致荣事达洗衣设备及小天鹅承担任何责任或给荣事达洗衣设备及小天鹅带来任何损失时,美的集团愿意承担该等责任并将愿意对荣事达洗衣设备及小天鹅进行足额的补偿。	2010年12月01日	第(2)荣事达商标已于2013年3月31日到期且不再续约,其他长期履行中	履行中
	控股股东	7、美的集团关于社保及税收风险承诺。美的集团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如合肥美的洗衣机(原荣事达洗衣设备)因本次交易完成前缴纳社会保险事宜需要承担任何责任或者需要根据国家有关部门要求缴纳相关费用时,美的集团愿意承担缴纳该等相关费用及其他任何责任,并根据国家有关部门要求及时予以缴纳;如因此给小天鹅或合肥美的洗衣机(原荣事达洗衣设备)带来损失时,美的集团愿意承担相应的补偿责任。本次交易完成后,如合肥美的洗衣机有限公司(原荣事达洗衣设备)存在漏缴所得税或者在纳税方面存在其他风险时,美的集团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及相关法律风险,并根据国家有关部门要求及时予以缴纳相关税款;如因此给小天鹅带来损失时,美的集团愿意承担相应的补偿责任。	2010年12月01日	长期履行	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三、对2014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银行	无	否	外汇远期合约	48,371	2013年05月16日	2015年01月07日	48,371		8,613	1.74%	-764.5
合计				48,371	--	--	48,371		8,613	1.74%	-764.5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4年03月07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4年04月16日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公司已审议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办法》与《外汇资金业务管理办法》,对衍生品投资与持仓风险进行充分的评估与控制,具体说明如下: 1、市场风险:大宗原材料价格变动和外汇市场汇率波动的不确定性导致期货业务与外汇资金业务存在较大的市场风险,同时在期货套期保值操作中因无法及时筹措资金满足建立和维持保值头寸,或在外汇资金业务中用于履约的外汇资金不能按时到账,均可能导致套保损失与违约风险。 控制措施: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及外汇资金业务均不得进行投机交易,坚持谨慎与稳健操作原则。对于期货保值业务,严格根据生产经营所需来确定套期保值量并提出期货交易申请,套期保值量原则上不能超过年度预算所需量的三分之一,并实施止损机制;按照规定缴纳保证金并根据生产经营及时追加保证金。对于外汇资金业务,实行分层管理机制,各子公司或产品公司提出资金业务申请,需要对影响业务损益的条件或环境进行风险分析,对可能产生的最大收益和损失进行估算,同时报送可承受的保证金比例或总额,公司及时更新资金业务操作情况,确保到期日前的资金安排。 2、操作风险:不完善的内部流程、员工、系统以及外部事件均可能导致公司在套保业务及外汇资金业务的过程中承担损失。 控制措施:公司的相关管理制度已明确了套保及外汇资金业务的职责分工与审批流程,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监督机制,通过加强业务流程、决策流程和交易流程的风险控制,有效降低操作风险。 3、法律法规风险: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与外汇资金业务需要遵循法律法规,明确约定与代理机构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 控制措施:公司指定相关责任部门加强法律法规和市场规则的学习,严格合同审查,明确权利义务,加强合规检查,保证公司衍生品投资与持仓操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要求。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本公司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使用的是期货市场的公开报价或中国银行的远期外汇报价。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已制定《外汇资金业务管理办法》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办法》等衍生品投资制度,能够有效控制衍生品投资风险;公司本期衍生品投资业务主要针对公司出口业务,与境内金融机构签订外汇远期合约,利于公司锁定汇率,规避汇率波动风险;无投机性操作,不存在履约风险;交易期限均根据公司收付款预算进行操作,对公司流动性没有影响。

五、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07月01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信证券、国联证券	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14年07月07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泰证券	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14年08月07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安信证券	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14年09月01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商基金、方正证券	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14年09月04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泰证券	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方洪波

2014年10月22日

股票代码:000418　200418　股票简称:小天鹅A　小天鹅B　公告编号:2014-47

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4年10月16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14年10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

内容详见《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和《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刊登在2014年10月22日的巨潮资讯网站(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上。《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同时刊登在2014年10月22日的《证券时报》、《大公报》上。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因部分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公司股东大会已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董事会同意对各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调整后如下:

序号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
1	战略委员会	方洪波	刘春林、柴新建、殷必彤、周斯秀
2	提名委员会	刘春林	蒋青云、方洪波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蒋青云	俞丽辉、张赵锋
4	审计委员会	俞丽辉	蒋青云、肖明光

三、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刊登在2014年10月22日的《证券时报》、《大公报》、巨潮资讯网站(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上。

本议案关联董事方洪波先生、柴新建先生、肖明光先生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二日

股票代码:000418　200418　股票简称:小天鹅A　小天鹅B　公告编号:2014-48

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4年10月16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14年10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刊登在2014年10月22日的《证券时报》、《大公报》、巨潮资讯网站(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上。

特此公告。

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二日

股票代码:000418　200418　股票简称:小天鹅A　小天鹅B　公告编号:2014-49

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释义:

本公司(或"公司"):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美的洗衣机:合肥美的洗衣机有限公司

宁波安得物流:宁波安得物流有限公司

美的环境电器:广东美的环境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美的电子商务:美的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合肥华凌:合肥华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2014年3月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并于2014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14年3月7日和2014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发布的《关于预计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和《关于调整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现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拟对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进行如下调整:

一、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调整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主体	交易对方	交易对方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别	原预计金额	拟增加金额	调整后金额
1	本公司	宁波安得物流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子公司	接受物流运输	8,700	5,300	14,000
2	本公司	美的环境电器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子公司	采购家用电器	700	1,300	2,000
3	本公司	美的电子商务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子公司	销售家用电器管理及推广费	0	240	240
4	合肥美的洗衣机	合肥华凌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子公司	提供房屋租赁	0	584	584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

关联方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或法定股本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宁波安得物流	许可经营项目:货运: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冷藏保鲜)(在许可证件有效期限内经营)。一般经营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2,000万元	潘志成	宁波梅山盐场1号办公楼五号184室
美的环境电器	生产经营电风扇、电暖器、吸尘器、空气清新机、换气扇、电热毯、加湿器、取暖干衣器;家用美容、保健电器具;医用超声仪器、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照明器具及配件;上述各类产品零部件。	20,000万元	方洪波	中山市东凤镇东阜路和穗工业园东区28号
美的电子商务	销售各类电器产品(不设店铺);电子商务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万元	王金亮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美的大道6号美的总部大楼B区25楼
合肥华凌	生产经营冷藏箱、冷冻箱及相关系列产品,自营和代理同行业产品的出口业务(不含进口商品分销业务)	9,120万元	王建国	安徽省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大道

2、与关联方之关联关系说明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合肥美的材料	控股股东控制子公司
美的环境电器	控股股东控制子公司
美的电子商务	控股股东控制子公司
合肥华凌	控股股东控制子公司

3、关联方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止2013年12月31日)

单位:(百万元)

关联方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宁波安得物流	85.33	53.70	599.06	30.75
美的环境电器	2,338.09	495.82	2,927.59	94.61
美的电子商务	0	0	0	0
合肥华凌	1,296.15	68.17	2,263.13	79.51

注:美的电子商务成立于2014年3月3日。

4、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
宁波安得物流	该公司为专业物流企业,提供可靠的服务保障,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本公司与其合作,坏账风险较小。
美的环境电器	该公司为风扇和取暖器的专业制造公司,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本公司向其采购产品,不存在坏账风险。
美的电子商务	该公司为专业电子商务营运平台,提供可靠的服务保障,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本公司与其合作,坏账风险较小。
合肥华凌	该公司为生产经营冷藏箱、冷冻箱及相关系列产品的专业生产商,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由双方签订购销框架协议,遵循实际交易中的定价惯例,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采购价格均以市场价格确定,且不偏离第三方价格,具体由双方协商确定。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充分利用关联方的资源优势,实现合理的资源配置,提高公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存在交易的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损害本公司利益,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重大依赖。

五、审议程序

上述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与关联交易议案之相关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提交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事前认可函,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书,一致认为:公司关联交易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均回避了表决;上述交易公平、公正、公开,有利于公司相关主营业务的发展,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发现有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于2014年9月20日至10月15日期间与关联方分别签订了《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协议主体、协议内容和协议最高金额

单位:(万元)

序号	甲方	乙方	协议内容	调整后最高金额
1	本公司	宁波安得物流	甲方接受乙方提供的物流运输服务	14,000
2	本公司	美的环境电器	甲方向乙方采购家用电器等产品	2,000
3	本公司	美的电子商务	甲方向乙方支付管理及推广费用	240
4	合肥美的洗衣机	合肥华凌	甲方向乙方提供房屋租赁	584
合计				16,824

2、协议结算方式:甲方在收到乙方供货或服务后(或乙方在收到甲方服务后),付给乙方(甲方)现汇或3-6月内到期的承兑汇票;

3、协议生效条件和日期: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经双方有权机构审核通过后生效,自2014年1月1日起执行;

4、协议有效期:有效期限为一年;

5、协议其他主要条款:

合同期间,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但在未解除合同之前,各方仍需严格履行。如因一方违约而给另一方带来经济损失,违约方必须给予守约方相应的赔偿。

七、备查文件目录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函;

3、独立董事独立意见书;

4、本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

特此公告。

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四年十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春晖股份　公告编号:2014-054

广东开平春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由于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该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 票已于2014年10月8日开市起停牌。

公司分别于2014年10月8日、10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广东开平春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51)、《广东开平春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53)。

目前,该项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在进行方案论证,本公司正在与有关部门沟通。由于重组方案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一、停牌期间工作安排

公司自停牌之日起已经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督促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加快工作。公司将根据工作情况每周发布一次事件进展情况公告。

二、必要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

特此公告。

广东开平春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0163　证券简称:福建南纸　公告编号:2014-068

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筹划与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7月3日起停牌。2014年10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10月15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两个月。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2014年10月21日,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来函通知,公司控股股东正继续与有关各方就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行积极的沟通和协调;聘请的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等相关中介机构正在继续对拟重大重组标的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该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并及时公告和复牌。

特此公告。

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000023　证券简称:深天地A　公告编号:2014-041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4年8月26日发布了《公司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34),披露了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8月26日上午开市起停牌。2014年9月2日、2014年9月10日及2014年9月17日,公司发布了《公司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4-035、2014-036、2014-037)。2014年9月24日,公司发布了《公司董事会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38)。2014年10月8日和2014年10月15日,公司发布了《公司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4-039、2014-04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各项工作,相关中介机构正在开展对重组事项所涉及相关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涉及的相关问题仍需商讨、论证和完善。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该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四年十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14-056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发行短期融资券无异议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日前,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监管意见函》(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部函[2014]1552号)。根据该函,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对公司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无异议。

公司将严格按照《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管理办法》和《关于证券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相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认真做好短期融资券的发行、交易、信息披露及募集资金使用等工作。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14-057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有股东所持股份无偿划转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8月,国务院国资委同意安徽省国资委将安徽国元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元实业")所持国元证券1319.5074万股股份无偿划转给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元集团")持有(具体公告见2014年8月26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国元集团与国元实业于2014年10月14日完成该1319.5074万股国元证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67%)的过户登记手续。本次过户后,国元集团持有公司47569.3107万股(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22%,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国元实业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601101　证券简称:昊华能源　公告编号:2014-020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有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华能源"或"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致力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不断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于2014年5月8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目前该事项正处于中国证监会的审核中。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本公司现将最近5年来(即2009年以来)曾受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及公司相应整改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二、关于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监管关注及整改的情况

2010年12月13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以下简称"北京证监局")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现场检查办法》(证监会公告[2010]12号),于2010年11月22日至2010年12月1日对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并向公司发出《关于对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0]24号)(以下简称"警示函"),并要求予以整改。

公司管理层对警示函中指出的问题高度重视,针对北京证监局提出的意见,公司及时组织整改,并分别于2010年12月24日、2011年1月30日向北京证监局反馈"对《关于对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的回复"(京昊华公文[2010]262号)、"对《关于对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的回复(之二)"(京昊华公文[2011]34号),具体问题及整改情况如下:

1、公司治理方面的问题

(1)关于公司基本制度有待完善问题

整改情况:公司已经对内控制度的完整性进行自查,根据有关规定起草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年度报告工作制度》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相关制度已经提交2011年1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进行审议并获通过,公司已经在2010年度报告工作中开始执行相关制度,目前执行情况良好。

(2)公司未有效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整改情况:公司已经制定并加强《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具体措施,并制定了统一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表》,填报信息详尽,公司各部门已经在2010年度报告工作中开始执行相关制度,目前执行情况良好。

(3)日常关联交易未按要求进行审议并披露

整改情况:公司已经制定并加强了关联交易审批程序的具体措施,根据金额情况提交经理办公会、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目前执行情况良好。

(4)审计委员会履职有待加强

整改情况:公司审计委员会已经详细制定加强履职措施并签字确认。公司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规定召开会议,目前执行情况良好。

(5)内部控制工作需要加强

整改情况:公司已经制定加强内部控制工作的具体措施,要求审计部门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规定执行,并提交内控检查报告。公司已经在2010年度报告工作中,由审计部出具了《内控制度自我评估报告》,会计师出具审核评价意见,同时注册会计师出具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目前执行情况良好。

2、关联方资金占用问题

(1)公司存在为股东下属企业垫付运费的情况

整改情况:关于公司存在为股东下属企业垫付运费的情况,公司已经于警示函之后及时收回代垫资金,并制定了避免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长效机制。目前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

(2)对控股子公司的借款未收取资金占用费

整改情况:关于对控股子公司的借款未收取资金占用费问题,双方已于2010年底签订协议,按照不低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收取资金占用费,已于2010年底前一并收取。目前不存在此种情况。

3、募集资金方面存在的问题

(1)募投项目相关的2个土地使用权证尚未取得

整改情况:东铜铁路公司 铁路专用线用地已于2013年11月14日取得国土资源部的批复(国土资函[2013]786号)。2014年4月21日取得内蒙古自治区国土资源厅转发的函(内国土资函[2014]239号)。2014年6月12日取得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转发的通知(鄂政土发[2014]40号)。目前,各项手续齐备,土地使用权证正在办理中。

昊华精煤公司已于2011年5月10日取得"伊国用(2011)第501154号"土地使用证,至此昊华精煤公司高家梁煤矿土地使用证已依据法定程序全部办理完毕。

(2)募投项目相关的他方股东未履行增资承诺

整改情况:东铜铁路公司股东已于2010年12月30日全部增资到位,于2011年5月3日完成工商注册变更。

昊华精煤公司高家梁煤矿总投资20亿元,注册资本5亿元,2010年12月31日鄂尔多斯国资公司已同比例增资3亿元,并拨付昊华精煤公司。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自2009年以来没有受到过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处罚或采取其他监管措施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21日

股票简称:浦发银行　股票代码:600000　编号:临2014-04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于2014年10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表决截止日期为2014年10月21日。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7名,实际表决董事17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表决通过了:

1、《公司关于修订<会计基本制度>的议案》。

同意:17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2、《公司关于<反洗钱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17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3、《公司关于<投资企业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17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4、《公司关于<非零售债项评级工作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的议案》。

同意:17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5、《公司关于<信用风险压力测试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17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6、《公司关于修订<法人客户信用评级工作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的议案》。

同意:17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7、《公司关于优化2014年非零售信用风险长期中心违约趋势"CT"的议案》。同意:17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21日

股票简称:浦发银行　股票代码:600000　编号:临2014-04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于2014年10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表决截止日期为2014年10月21日。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7名,实际表决监事7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表决通过了:

1、《公司关于修订<会计基本制度>的议案》

同意:7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2、《公司关于<反洗钱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7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3、《公司关于<投资企业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7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4、《公司关于<非零售债项评级工作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的议案》

同意:7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5、《公司关于<信用风险压力测试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7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6、《公司关于修订<法人客户信用评级工作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的议案》

同意:7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7、《公司关于优化2014年非零售信用风险长期中心违约趋势"CT"的议案》

同意:7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10月21日